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

岚环函〔2020〕41号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 关于岚皋县滔河镇柏坪村石材开采(石料加工)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岚皋县惠宇建材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石材开采(石料加工)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相关环评报批要件收悉，经局务会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滔河镇柏坪村石材开采项目于2017年7月3日取得了原岚皋县环境保护局《关于岚皋县滔河镇柏坪村石材开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(岚环函〔2017〕104号)，因产品需求在项目建设中拟对石料加工区生产工艺进行变动，原环评石料干法生产变更为湿法生产，矿石开采区、板材加工区按照原环评内容进行建设。本项目将原干法石料5.5万t/a生产线变更为湿法生产4.4万t/a，新增一条1.02万t/a的机制砂湿法生产线，配套建设废水处理、除尘、降噪和固废处置等设(措)

施。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、占总投资的 2%。

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、专家评审意见及公示情况，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

（一）主要产尘设备设置喷雾降尘装置，给料机采取半封闭、下料口安装防风抑尘网措施。原料及成品堆场采取防风墙+密目网覆盖+喷淋组合方式抑尘。

（二）配套建设废水导流渠及输送管网，通过 200m³ 二级沉淀池+150m³ 竖流式沉淀塔处理后全部循环利用于生产环节，严禁以任何形式外排。

（三）按照“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”的处置原则，落实各类固废收集、储存、综合利用措施，避免产生二次污染。带式压滤机脱水泥饼全部有效综合利用；配套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 1 座，设备机修产生的废机油、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于危废贮存间存放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，危险废物的运输转移过程控制按照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对高噪声设备采取设置减振基座、减振垫措施；加强机械设备维护保养，严禁带病作业；控制生产时间，禁止午休及夜间生产作业。

（五）矿山开采剥离表土应当单独收集和存放，优先用于闭矿后矿山修复治理或土地复垦、土壤改良、造地和绿化等。其他矿山开采相关事项依照原环评文件及批复内容执行。

（六）废水、废气等重要污染防治设施需加装在线视频监控设施并与我局联网。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，落实专人负责环保设施维护和管理，确保其安全正常运行。

（七）按照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819-2017）认真落实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方可正式投入生产。

四、《报告表》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工艺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；《报告表》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，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五、按照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事中事后监督管理。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

2020年5月25日

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，县行政审批局，滔河镇人民政府，档（二）。
